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叶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丁宏参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前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均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丁宏参，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宁海瑞元模塑有限公司设计部长；2011 年 7 月至今，担任宁波方正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宏参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